

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3樓
承辦人：科員 陳香梅
電話：03-3322101轉6814
電子信箱：1004525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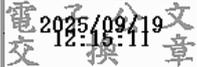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9日
發文字號：桃勞障字第114004665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300J_11400466501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身心障礙者專案徵才活動一案，請協助周知
轄內各級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本市轄內各級學校進用身心障礙者，達成足額進用，本局將於114年11月1日假桃園市文昌公園辦理身心障礙者專案徵才活動，並於活動當日代收履歷，以多元管道協助學校媒合合適之身心障礙者。
- 二、如各級學校有進用身心障礙者及代收履歷需求，請填寫求才登記表並於徵才活動10日前傳送至本局承辦人電子信箱(10045251@mail.tycg.gov.tw)。
- 三、檢附求才登記表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 電子公文 2025/09/19 12:15:11 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